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6-057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7月2日下午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张红、白晓亮、陈春、黄雄、于北方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宋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公司综合考虑,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部分调整,具体如下:

(1)调整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5,000.00万元调减至不超过152,000.0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将用于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新能源汽车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智能机电设备及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各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不变,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

(2)变更认购对象及认购金额

由于募集资金规模调整,张家港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不再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林超和西藏瑞华资产的认购金额也进行了相应调整。除此以外,其他认购对象的认购金额不变,调整后的认购情况如下:

认购方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杨晓玲	6,155,950	9,000.00
张亚书	6,839,945	10,000.00
林超	17,557,888	25,669.633
林增伟	13,905,899	20,330.367
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	21,203,830	31,000.00
银河电子集团	6,839,945	10,000.00
西藏瑞华资本	7,523,939	11,000.00
华安-中兵资产管理计划	13,679,890	20,000.00
南方工业资产	10,259,917	15,000.00
合计	103,967,163	152,000.00

(3)修改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调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03,967,163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董事吴建明和靳新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因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成为关联董事;董事薛利军和白晓亮因通过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成为关联董事;董事董德胤因其配偶可维通过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成为关联董事;董董红因其配偶杨晓玲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成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三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部分发行对象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现公司分别与林超、西藏瑞华资本签署了《股份认购补充协议》。

(1)关于公司与林超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林超拟以现金认购17,557,888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普通股股票,认购价款25,669.633万元。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与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拟以现金认购7,523,939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普通股股票,认购价款11,000万元。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除息处理。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与部分认购对象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关联董事吴建明、张红、靳新伟、薛利军、白晓亮、董胤回避表决,其余三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改后的《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改后的《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部分发行对象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议案》。

由于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募集资金规模进行调整,张家港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不再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现公司与张家港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签署了《解除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与塘桥资产经营公司解除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
201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6-058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16-050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于2016年6月27日以邮件特快电传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7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至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即于2016年7月17日到期。鉴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委员会审核通过,后续股票登记发行工作仍需继续实施,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24个月至2018年7月17日,除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性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内容不变。

本次议案经股东大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
201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16-051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6年7月20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20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7月19日—2016年7月20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
2016年7月4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6-030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史伟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史伟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史伟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史伟建辞去公司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公司薪酬委员会相关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史伟建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6-031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2016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7月4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史伟建先生主持,史建伟、史伟建、史伟建、史伟建均与史伟建存在关联关系,因此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史伟建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长史伟建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姜宗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独立董事对姜宗成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姜宗成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
2016年7月4日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相关事项的议案》,为了更好的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公司综合考虑,公司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调整发行对象

调整后的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包括杨晓玲、张亚书、林超、林增伟、中信建投基金设立的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资产管理计划、银河电子集团、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西藏瑞华资本、华安基金设立的华安-中兵资产管理计划、南方工业资产共计10名特定投资者。

调整后的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包括杨晓玲、张亚书、林超、林增伟、中信建投基金设立的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资产管理计划、银河电子集团、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华安基金设立的华安-中兵资产管理计划、南方工业资产共计10名特定投资者。

为了募集资金规模调整,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不再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本次调整不构成实际认购人发生变化。

2.调整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10,961,663股(含110,961,663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5,000万元(含发行费用)。

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各认购方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认购金额如下:

认购方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杨晓玲	6,052,454	9,000.0000
张亚书	6,724,949	10,000.0000
林超	19,952,678	29,669.6330
林增伟	13,672,069	20,330.3670
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	20,847,343	31,000.0000
银河电子集团	6,724,949	10,000.0000
张家港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	1,344,989	2,000.0000
西藏瑞华资本	12,104,909	18,000.0000
华安-中兵资产管理计划	13,449,899	20,000.0000
南方工业资产	10,087,424	15,000.0000
合计	110,961,663	165,000.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03,967,163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2,000万元(含发行费用)。

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各认购方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认购金额如下:

认购方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杨晓玲	6,155,950	9,000.00
张亚书	6,839,945	10,000.00
林超	17,557,888	25,669.63
林增伟	13,905,899	20,330.37
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	21,203,830	31,000.00
银河电子集团	6,839,945	10,000.00
西藏瑞华资本	7,523,939	11,000.00
华安-中兵资产管理计划	13,679,890	20,000.00
南方工业资产	10,259,917	15,000.00
合计	103,967,163	152,0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03,967,163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2,000万元(含发行费用)。

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各认购方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认购金额如下:

认购方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杨晓玲	6,155,950	9,000.00
张亚书	6,839,945	10,000.00
林超	17,557,888	25,669.63
林增伟	13,905,899	20,330.37
中信建投基金银河1号	21,203,830	31,000.00
银河电子集团	6,839,945	10,000.00
西藏瑞华资本	7,523,939	11,000.00
华安-中兵资产管理计划	13,679,890	20,000.00
南方工业资产	10,259,917	15,000.00
合计	103,967,163	152,0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5,000.00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55,205.87	55,205.87
2	新能源汽车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	42,594.94	42,594.94
3	智能机电设备及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43,620.70	43,620.7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533.67	21,533.67
合计		162,865.18	162,865.18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调减至152,000万元,但各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不变,募投项目中的技术与研发费用和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
201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6-059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
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19日15:00至2016年7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提供挂牌一只股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买入方向	买入价格
302718	银河电子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股票代码302718;

C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D	输入委托投票时在“买入价格”项下,依次输入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反对	2
	弃权	3

E 网络投票委托投票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计票。

(5)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重复: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身份证明和投票要素,须持有同一张身份证,以同一投票为准;

D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E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上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0)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信息,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将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需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附件1:网络投票程序及要素

本次议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提供挂牌一只股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	------